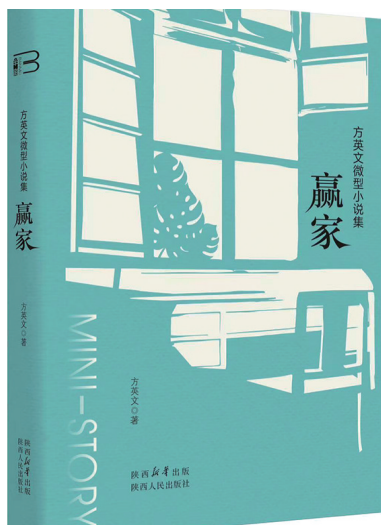


方英文小说的性灵意境

——读方英文的微型小说集《赢家》

陈嘉瑞



《赢家》
方英文 著
陕西人民出版社

小说写好了，常常就是精美的散文。凡属小说杰作，语言本身就是绝佳文章。《赢家》收入作者60篇作品，篇幅精短，轻松幽默。虽冠以“微型小说”，但由于文字的灵动、描写的传神、意境的优美、语言的凝练，又无异于欣赏一篇篇精美雅致的小品文。

汪曾祺说过，文学的第一要务是语言。方英文的语言有着鲜明的方氏风格，这是一个作家成熟的重要标志。他写完文章一般都要“凉”几天，然后开始修改，是像“修改原子弹使用说明书”那样认真，末了还要默读一遍，调整长短句，增删标点符号，目的是让行文流动有音乐感。所以凡出自他手下的文字，一般都是语法规范、词语精美、畅达雅致，读起来玉石叮当。

但是，决定方英文艺术特色最根本的，还不是他的语言功夫，而是他与生俱来的“性灵”天赋。正像贾平凹所说的，一种习性磨练久了，比如性灵，天赋再加上后天的滋养，对方英文这个个体来说，性灵的“神”就上了身。

如今，方英文是陕西少有的“性灵型”作家，已是不少人的共识。2018年9月，西安一家标有“终南性灵社”的文学团体出现，其主旨是倡导散文的性灵写作，酌定了十六字的践行宗旨：“有我写作，直抒胸臆，不事雕琢，神韵灵趣。”谈到性灵作家，他们认为

方英文无疑是秦中翘楚。

“独抒性灵，不拘格套”是性灵学说的纲领。“性”者人之性，“灵”者人之才。性者人人皆有，灵者却个个存异。《赢家》中60个小故事，折射出大千世界不同的频谱；60条细微的肌理，牵扯着芸芸众生不同的神经；而

方氏神秘的“指法”，正因为其才情的“独抒”，常常能摸准并按下人性及社会麻痛的穴点。这期间，其“才”之“灵”，“性”之“独”，决定了方英文的角度和笔法，有特色鲜明的“方氏”标识，即幽默、讥诮、哲思、妙悟、真情、灵动、通透、达观。《赢家》的整部作品，处处都有“有我写作”的影子，而“直抒胸臆”的例子，书中比比皆是。

谈到创作中的“真”，《猪狗》中的一个细节令人心酸。作家是多爱自己辛苦养大的猪啊，但只有卖了猪才能贴补生活。然而当他解下系在猪腰上的绳子时，“当下流泪了”，因为他发现猪的脊背已被绳子勒下一道槽，“足有一指深”。而他的猪憋着不屙，过完秤刚下来，才放松地屙下一大摊，这是“回报”主人辛苦饲养它的恩情啊。所以作家说：“‘猪狗不如’是句骂人话，但我从不把这句话送给我讨厌的人——我才不想抬举他呢。”

《道德经》“专气致柔，能如婴儿乎”后，明人李贽主张文学要写“童心”，认为天下之至文，莫不是“童心”之体现。方英文的作品，常有这种婴儿般的感知和表述。其中集中写童趣的是《童子打电话》：山里两个小朋友，各守两个电杆下，手握石子敲击电杆“打电话”。完了以后跑到一块儿合成对话，居然无一字差错：“毛、主、席、好！”“小、朋、友、好。”“您、吃、了、没？”“刚、吃、了。”“吃、的、啥？”“麻、花。”这篇不足千字的小文，读后令人百感交集，沉思良久而过后目难忘。

不掩饰人的本性，又有着非凡的才情，两相激发，方英文的文字生动鲜活接地气，别人学也学不来，他人抢也抢不走。如此的“不事雕琢”“神韵灵趣”就成了性灵作家另一鲜明特色。他写产妇临产时叫喊：“哎呀我的妈呀！”“我说不敢弄不敢弄，你个癞皮狗说不咋的不咋的。。。。。”“这生娃又不是生他爷，又不是生大干部，咋恁难受呀……”农妇喂猪时对猪嘟囔不休：“你嘴巴还这么挑剔！给你加了两捧麦麸你还嫌少！你都三个月了还不吃草！你又不是吃商品粮的……”结尾作者问农妇：猪死时是不是喊“救命哪”“救命哪”？农妇回答：“不！它是说——我才不告诉你呢，我一说，你要说我骂乡长哩！”一句回答令人喷饭！至于《啞馍谣》中的谣歌，各人自行揣摩，内涵丰富深刻难以限制。许多评论家说方氏小说如何好，笔者觉得应该再加一好：读方英文的小说能够长寿！因为不期而遇的各种包袱时时“王炸”，故人乐而得寿矣。

写小说，故事尽可虚构，细节必须真实，小说的实力，体现在作家掌握的细节上。比如《牙签肉》，读过的人一辈子也忘不了。还有《钟声与大海》中的“砸鱼”，这样的细节已不单单是生活的体验，更是知识的积累了。

“性灵说”最初的诉求是针对古代的诗歌，随后扩大至散文。如今方英文的文学创作，成功地将疆域拓展到了小说界，能得而读之者有福了。

回环吟唱“思无邪”

明前茶

认识一位做编剧的朋友，为了消解灵感枯竭的郁闷，她需要时不时像鱼一样，跃出当代人压力深重的生活，透一口气。听歌、看展之外，今年春天，她的灵感源泉还有一本装帧优美的新书，这就是《山有扶苏：美得窒息的诗经》，这是一本令人沉醉的中英文诗经诗画集。翻阅它，可洞见翻译大家许渊冲教授“把中国人创造的美，转化为全世界能理解的美”的诚挚心意。

没错，这本新书的古诗英译，就是被杨振宁盛赞为“每天一个译诗的灵感”的许渊冲，在整座城市睡去的后半夜，已到高龄的翻译家沉醉在诗经回环往复的曼妙节奏中，追索属于中国人的、精神世界的源头。为了让诗经英译灵活地体现出原作的韵味，许渊冲先生反复琢磨，形成了韵体译诗的独特方法，在韵脚上，他不断强化诗经一咏三叹、如时间和四季一样循环往复的特点。

不妨来赏析下这本书中传颂已久的杰作《周南·葛覃》，诗中唱道：“葛之覃兮，施于中谷，维叶萋萋。黄鸟于飞，集于灌木，其鸣喈喈……言告师氏，言告言归。薄污我私，薄澣我衣。害澣害否？归宁父母。”许渊冲先生以“The vines outspread and trail”来兴味盎然地比兴，塑造了山野茂盛，黄雀欢鸣，采葛制衣，女子忽然心有灵犀的画面，描绘出一种既符合周朝已婚少妇的心境，又契合古典英伦田园森林画风的典雅韵律，充分折射了“音中有画，画中有歌”式的美，最后，许渊冲先生不拘一格地描写女子告知保姆她的归宁渴望，开始洗衣，整理行装，准备回娘家的欢快场景：

“I tell Mother-in-law
Soon I will homeward go.
I'll wash my undershirt
And rinse my outerskirt.
My dress cleaned, I'll appear
Before my parents dear.”

诗篇快乐的气氛在结尾达到高潮，那股由心而出的欣悦欢快甚至带着不管不顾，“反正我要去看我的爹娘”的任性，少妇灵动活泼的心性，跃然纸上。

而诗词解析作家闫红，也在此书中贡献了以当代语言来体会诗经的尝试。比如，《周南·葛覃》一诗的前两段被她解析为：“你看那葛藤长长，蔓延于山谷，叶片何其茂密。你看那黄雀飞起，又齐齐落于灌木，啁啾鸣叫不已……”虽然是当代人的语言，但诗的节奏得以保留，诗的韵律得以强化，诗的曼妙声腔，得到微微的延展。诗经原文，可以伴着古琴的演奏或钟磬的余韵唱起来，闫红的解析也一样，充满了现代诗或散文诗的韵味。她认为：“翻译体现我对这首诗的理解，字节的‘疾’或‘徐’，正体现我所感觉到这首诗的节奏。我有时候会刻意把韵律拉长，有时候会削减，都是为了原汁原味地呈现这里面的情感。”

除了将诗经翻译成现代白话文，在本书中，闫红还有一项有趣的工作，就是写一段关于主人公心境或诗篇创作背景的“阐述”，这段“阐述”往往综合了作家的古典文化修养，突显了当代人阅读诗经时，思维的广博性与发散性。闫红认为：“虽然诗经写的是古代的事，但是人性其实并没有太大变化。”在《周南·葛覃》一诗之后，她写道：“在一个好天气里，她（女主人公）看上去在挑选各种衣服，其实挑选的是对幸福场景的想象。想要见的人，要赶赴的盛宴，而这些泡沫般涌来的场景里，最让她感到幸福的，是她终于能隔着尘埃与路途，看见站在门口的爹娘。”在此，闫红使用了电影蒙太奇一般淡入又淡出的手法，“泡沫般”三个字，虚中有实，实中有虚，很好地体现了已婚女子深埋心底的渴望。这种渴望，三千年之后依旧没有变。

如果说，许渊冲的英文翻译和闫红的当代诗翻译，如同《诗经》在东西方文化领域中的不同镜像，反映出古今中外相谐相通的人性，那么，闫红的阐释，就旁枝斜出，从读者的角度加入了阅读诗经的踟躅想象，它开拓了“今人读诗”的纷繁感受，化用了我们读过的小说，唱过的歌词，念念不忘的电影情节与台词，它饱藏我们听过的音乐，见过的画面，触摸过的头发与泪滴，它们是感受的蝴蝶，刹那飞舞，真而幻，美得令人叹息。



《山有扶苏：美得窒息的诗经》
许渊冲译 闫红解析
长江文艺出版社